

山东大众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山东大众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19年度财务报告聘请了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。鉴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勤勉尽责，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公司拟聘请其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二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(一)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0年5月25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。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监事会审议情况

2020年5月25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。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事务所名称：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8061301173Y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郝树平

成立日期：2013年1月18日

营业场所：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健商务大厦20层2206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能够胜任对公司的相关审计工作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山东大众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
- (二) 山东大众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一次监事会会议决议

山东大众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25号